

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22-021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盛硅业”）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业务收入、2021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收费总额尚未审计结束，故仍然按照审计机构提供的2020年业务数据进行披露；除前述之外，上述其他基本信息均为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实际情况。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费方华	2006年	2004年	2004年	2012年	合盛硅业、巨星科技、英科医疗、联德股份、巨化股份、金能科技
签字注册会计师	费方华	2006年	2004年	2004年	2012年	合盛硅业、巨星科技、英科医疗、联德股份、巨化股份、金能科技
	金浙安	2013年	2008年	2013年	2018年	合盛硅业

质量控制复核人	邓华明	2012年	2008年	2008年	2021年	洲明科技、朗科智能、博敏电子、昇辉科技、铂科新材、合盛硅业
---------	-----	-------	-------	-------	-------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1年财务审计费用为280.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20.00万元，合计审计费用300.00万元。2022年审计费将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工作的复杂程度、所需要投入的各级别工作人员配置及所发生的时间等因素，经双方协商确定。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对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经核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经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据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以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等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任务，同意支付其2021年度财务审计费用280万元（含税）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含税），并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财务审计费用及内控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